

广州方盈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第三十分厂首饰生产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州金六首饰有限公司编制了《广州方盈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第三十分厂首饰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2年5月8日，由建设单位广州金六首饰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广东环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代表及2名技术咨询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州方盈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第三十分厂首饰生产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银平路123号1栋3楼，建筑面积590.5平方米。项目主要从事珠宝首饰及有关物品制造，年产黄金首饰11千克、银首饰324千克。项目内雇佣员工15人，项目不提供食宿，工作班制为1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天数为300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广州方盈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第三十分厂委托广州市番禺环境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编制完成《广州方盈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第三十分厂首饰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8年2月8日取得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核发的《关于广州方盈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第三十分厂首饰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番）环管影[2018]57号）。经营主体于2021年8月变更为广州金六首饰有限公司。项目于2022年1月17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101MA9Y18A80D001U）。

（三）投资情况

李林
李林

— 1 —

何明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中的建设内容及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一致。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生产工序产生的清洗废水、废气处理喷淋废水经沉淀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分别排入项目所在广州市启艺金银珠宝有限公司银平路第四十一分公司珠宝加工区的废水处理站集中处理，处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

（二）废气

倒模、镶石、除蜡清洗、电金工序产生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碱液喷淋+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执模、镶石、执边、打磨工序产生粉尘废气经配套吸尘机处理，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生产设备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隔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

（四）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在指定地点进行堆放，然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理；废弃蜡模、废弃硅胶、废石膏收集后交由专业废物回收公司回收处理；废石蜡、电金废液、废化学品容器、废弃硫酸、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建设单位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环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R2111232）：

（一）废水

废水排放口污染物排放符合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要求。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李林 李超 冯秋燕 — 2 —

何丹 白隋真

（二）废气

废气排放口苯、二甲苯、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硫酸雾排放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总 VOCs 排放符合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 第II时段排放限值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三）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排放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监测结果核算，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总量符合环评报告及批复总量控制指标建议要求。

（五）固体废物

经现场检查，危废暂存间和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基本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建设单位已与广州市科丽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协议；废石膏交由专业回收公司处理，公司已与广东绿洲环保资源科技有限公司签具废石膏处理处置合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排放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穗环[2020]102号），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能力可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验收监测报告表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林李越成许秋燕 - 3 符真 何丹丹

(1) 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切实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工作，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2) 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做好相关环保验收后续工作。

广州金六首饰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

2022年5月8日

林
李

许 - 4 - 李 任

八、广州方盈珠宝首饰有限公司第三十分厂首饰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务/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的身份	参会人员签名
1	广州金六首饰有限公司	聂良林	法人代表	18188961936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聂良林
2	广州金六首饰有限公司	李建娥	总经理	18873485828	建设单位	李建娥
3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邱育真	高级工程师	13570481946	技术咨询专家	邱育真
4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白丹丹	高级工程师	13570380745	技术咨询专家	白丹丹
5	广东环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许秋燕	技术员	18998324117	监测单位	许秋燕